

訂單編號: _____

►吉妮·楊森小提琴音樂會 MNA 會員專屬訂票表格

(傳真 02- 02-66021824 或 Email: tickets-3@mna.com.tw)

會員等級 _____ 客服專員 _____ (聯絡時間: _____) 包票人: _____ 歸檔人: _____ 最後稽核: _____ (免填)

訂票人資料 _____ 訂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姓名 _____ 手機 _____ E-mail _____

信用卡卡號 _____ - _____ - _____ (限 VISA、MasterCard、JCB) 有效期限 _____ 月 _____ 年

為維護持卡人權益，我確認本筆訂單業經持卡人知悉並同意，如有不實之處，願自負所有相關法律之責。

我同意 MNA 牛耳藝術依個資法使用個資，並已詳細閱讀及同意接受 MNA 會員條例(<http://www.mna.com.tw/>)，本筆訂單資料僅供本次購票及內部建檔管理使用。

▲ 上述二項若您都未勾選，很抱歉我們將取消您的訂單，並刪除您所有個資，如有其他問題，歡迎來電或 mail 洽詢 MNA 牛耳藝術，感謝您。

寄票/聯絡地址 _____ (郵遞區號) _____ 收件人 _____ 聯絡方式 _____

▲ 為確保提供每位 MNA CLUB 會員良好的服務品質，自 6/26 起暫停招收新會員。

時間/地點	樓層/座位	票價	張數	合計
吉妮·楊森小提琴音樂會				
9/25(二)19:30				
臺北國家音樂廳				

注意事項: MNA 收到您所回傳的訂票單後，將依序回電確認座位，但若您未即時接獲 MNA 確認電話，恕無法為您預先保留座位，請回電或官方 Line 帳號(@mnaclub)、臉書粉絲專頁私訊，方便確認作業，造成您的不便請見諒。

限時雙掛號寄票郵資+NT\$50 國際快捷 +NT\$100 *恕不接受其他取票方式。

我需要購票證明 抬頭請開 _____ 總計金額 NT\$ _____

PRIVILEGE |

* 首波預購三日(不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)恕不受理電話或現場訂票。

* 每張票券限一人及該場次使用一次，憑票入場。(孩童也需購票，建議 6 歲以上孩童入場。)

▲ 售票資訊【以下優惠均須透過 MNA 牛耳藝術端點購票方可享有】

* 優先預購：7/10 (二) 上午 10 點起，MNA 會員可透過填寫網路 google 表單訂票或下載傳統表格並填寫後傳真至 02-66021824/Email: tickets-3@mna.com.tw 訂票。本公司將於下午 2 點起開始依序回電與您聯繫確認。

* 購票優惠：MNA 銀卡(含)以上會員購買 1200-2400 票區之票券享 9 折優惠。

* 節目冊禮遇：MNA 金卡會員可獲贈精美節目冊乙份(每身份限兌換乙份)。

* 全面啟售：7/16 (一) 中午 12 點起，可洽年代售票系統、售票端點或四大超商全家 FamiPort、7-11 門市內的 ibon 機台、萊爾富 Life-ET 及 OK 超商 OK-go 皆可購票。本場次將保留 10% 席位於年代售票系統全面啟售時販售。

▲ 注意事項

* 為確保提供每位 MNA CLUB 會員良好的服務品質，自 6/26 起暫停招收新會員。

* 7/10 (二) 上午 10 點前之訂單恕不受理，請勿提早傳真、mail，以免喪失您的權益。

* 下單後客服人員將依序回電與您電話聯繫確認座位。若電話無法即時聯繫上您，您的訂單序號將順延至聯絡上您為止，客服人員不會預先為您保留座位，請您留意手機或簡訊。2 個工作天內未收到回電或簡訊通知，請來電 02-6636-9168 分機 11、15 查詢，若專線持續忙線中，可至 MNA 官方 Line 帳號 (@mnaclub) 或 MNA 臉書粉絲專頁發送私訊確認訂單，以免喪失您寶貴的權益。

* 若於訂單收到 3 個工作日內無法電話或簡訊聯繫上您，我們將於下單第三日(不含例假日、國定假日)的 18:30 取消您的訂單(17:30 後的訂單定義為隔日訂單)。

* 訂單經客服專員與您確認後，將為您即時刷卡，之後恕不接受座位變更，若有需要變更或取消，將額外酌收票面價格 10% 手續費。音樂會票券將於過卡後十個工作天內(不含例假日、國定假日)寄出。* 身心障礙優待票：身障票券由年代售票系統於全面啟

訂單編號: _____

售日起代為銷售處理。如需購買身障票券，相關購票程序及作業辦法均請洽年代售票系統客服(02)2341-9898，或參見年代售票系統網頁。

* 活動開演前五天(不含例假日、國定假日)恕不受理訂單，請至年代實體售票端點或四大超商全家 FamiPort、7-11 門市內的 ibon 機台、萊爾富 Life-ET 及 OK 超商 OK-go 皆可購票。

* 主辦單位保留節目資訊更動權及活動最終解釋權。

▲ 退票規定

* 退、換票之時限為 2018/09/14(五)前，如係以郵件辦理退票，則以郵件送達日(非郵戳日)為準。但消費者於退、換票時限屆至前購買，迄於時限屆至後始收受票券或於開演前仍未收受票券者，亦得於 2018/09/14(五)前辦理退票。

* 退票需酌收票面價 10% 手續費，開演前十日內恕不接受退票，換票等同於退票，亦須支付票面價 10% 手續費。

* 本公司依照文化部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6 日文藝字第 10710128232 號公告修定之「藝文表演票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」擇定以前述方案作為消費者退換票之方式。消費者購票則視為同意以前述方式進行退換票，不得再主張以其他方案進行退換票。

▲ 購票前請詳閱注意事項

1. 本場次售票僅接受信用卡付款方式，信用卡只接受 VISA、MasterCard、JCB。

2. 每張票券限一人及該場次使用一次，憑票入場。(孩童也需購票，建議 6 歲以上孩童入場。)

3. 購票通知信件僅作為交易通知之用，不可作為交易憑據。

4. 請務必確實核對訂購內容，本票券一經售出，表示台端同意支付本次交易的内容與價格，台端不得以任何理由拒付本次交易費用。

5. 票券視同無記名有價證券，請持票人善盡保管之責，如發生遺失、損毀或無法辨識等情形，一律恕不補發或退換。任意塗改、影印或套印、掃描複製票券，均屬無效票。

6. 退票需酌收票面價 10% 手續費，開演前十日內恕不接受退票，換票等同於退票。購買各種優惠票者，需於購票時依規定出示相關證明文件。

7. 演出現場嚴禁使用相機、攝影機或任何器材直播、攝錄影、錄音等；場內禁止飲食、吸菸、飲酒或攜帶其它異物(如保特瓶、鐵鋁罐等)、危險物品進場，經勸告未果，工作人員有權請違規者離場。

8. 請於購票前確認購票細節，有鑒於網路拍賣風氣盛行，有許多來路不明的票券在拍賣網站出售競標，但這些票券來源不明、真偽難辨，票務糾紛層出不窮，為確保您的權益，懇請勿於拍賣網站或是其他非正式授權售票之管道購票，如發生無法進場或其他損害個人權益之事宜，本公司恕不負責，主辦單位將保留認定票券合法性之權利。

9. 若有任何形式非供自用、意圖加價轉售票券(無論加價名目為代購費、交通費、補貼等均包含在內)之情事經查屬實者，主辦單位將取消該座位及「同筆訂單其他座位」入場之權利，且得依社會秩序維護法第 64 條第 2 款逕向警方檢舉。非供自用，購買票券而轉售圖利者，主辦單位得不予退、換票。

10. 主辦單位保留節目變動之權利。但如主要表演人員或主要節目內容，於預定表演前發生變動時，主辦單位即以適當方式通知消費者並以明顯方式公告之。並說明變動主要表演人員或主要節目內容之理由，如消費者不同意變動，可向主辦單位於演出前請求退票。

11. 主辦單位保留因故取消節目之權利，如節目因故取消，消費者得請求退費，主辦單位得依消費者原支付方式進行退費，但退還票款為主辦單位對於取消節目所負的唯一損害賠償責任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等之補償。

12. 各表演場館各有其入場規定，請持票觀眾務必遵守主辦單位及場館各項規定，如有干擾演出秩序之行為，主辦單位有權將其離場並且不予退款。

13. 身心障礙票券僅接受透過年代售票傳真訂購，請於年代售票系統購票網頁 https://www.ticket.com.tw/infor/fax_c.htm 上方【身心障礙訂購單】下載傳真表單，於全面啟售日起連同「身心障礙手冊影本」傳真到(02)2659-1403、(02)2659-1551 進行購票。購票時所提供之身障手冊限本人使用，禁止轉讓給其他身障手冊持有人，入場時手冊持有人與陪同者需同時入場並請備妥身障手冊查驗。輪椅席區限乘坐輪椅及必要陪伴者一人使用，入場時將查核身分。新版手冊需於「必要陪同者優惠措施」有相關註記方可購買陪同席票券。

14. 購票相關問題請電洽牛耳藝術客服諮詢專線(02)6636-9168 分機 11、15 或至 MNA 臉書粉絲專頁、官方 Line(@mnaclub)私訊。

訂單編號: _____

由客服人員為您服務 (客服時間：週一~週五 9:30-18:30，適逢國定假日暫停服務)。

15. 消費者如對購票或節目有所爭議，得向主辦單位信箱留言告知或以郵件寄送至主辦單位地址，或向縣市政府消費者保護單位或消費者保護機構，進行申訴主張。

16. 相關規定以 MNA 官網 www.mna.com.tw 及現場公告為主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、終止及本活動相關演出內容之更動權及活動最終解釋權。

MNA 牛耳藝術 TEL: 02-66369168 # 11、15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22 號 9 樓 Office Hour 週一~週五 09:30-18:30